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20-064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利源精制	股票代码	0025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健		
办公地址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5729号		
电话	0437-3166601		
电子信箱	liyuanxingmizq@s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铝型材及深加工产品、轨道交通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产品可分为工业铝型材、建筑铝型材及多种铝型材深加工产品、轨道车辆装备等。

公司主要产品为铝型材。

公司自2018年以来发生资金链断裂,债务逾期,司法诉讼等情况导致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存在重大困难。为帮助公司走出困境,吉林省人民政府和辽源市人民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2019年1月22日吉林省国有投资平台公司与辽源市国有投资平台公司共同设立辽源市智隆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隆达”),2019年1月30日智隆达的全资子公司辽源市智隆达福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隆达福源”)与公司签订《产品委托加工合同》,智隆达福源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为公司纾困提供有力支持。自2019年6月起公司通过智隆达福源纾困全面恢复生产经营,智隆达福源的纾困模式为:(1)智隆达福源直接与客户签订《产品购销合同》,智隆达福源面向全部客户进行产品销售,公司不再自行进行产品销售;(2)智隆达福源根据与客户签订的《产品购销合同》、《报价单》约定产品供货量、定价方式及交付时间,直接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招标、销售及合金等并指定送达至公司;(3)智隆达福源与公司签订《委托加工订单》委托公司进行产品加工;(4)智隆达福源以预付委托加工费方式向公司提供基本运营费用;(5)加工费结算方式为:每期订单加工费=每期营业收入×90%-每期销售订单中智隆达福源支付的原材料结算总额;智隆达福源在协议期内保底收益=(智隆达福源对公司拥有的债权资金9.1亿元+智隆达福源专项用于公司运营生产的资金)×年基准利率+智隆达福源基本运营管理费,协议期内智隆达福源实际收益低于保底收益的差额部分由公司承担。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181,776,969.06	477,864,461.39	-61.96%	3,031,363,01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91,633,080.66	-4,039,693,164.66	132.48%	523,150,70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74,446,164.91	-3,874,887,514.53	193.54%	504,238,47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64,431.38	-246,078,625.95	-129.00%	1,281,316,004.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73	-3.33	132.13%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73	-3.33	132.13%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7.53%	-100.00%	6.94%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2,935,186,760.19	12,293,140,050.62	-76.12%	15,225,632,15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26,106,060.75	3,970,479,489.16	-236.66%	7,994,137,069.0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5,682,135.76	45,201,671.71	37,028,679.14	53,864,48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114,808.52	-457,577,610.60	-412,986,915.76	-8,182,953,74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8,668,273.57	-424,442,966.70	-335,721,544.91	-10,296,413,37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136.00	-18,121,327.88	11,762,293.02	76,233,330.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0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8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民	境内自然人	14.48%	175,881,028	8,880,994	冻结	175,881,028
					质押	172,280,000
张永侠	境内自然人	7.78%	94,500,000	70,875,000	冻结	94,500,000
					质押	94,500,000
长城国泰(舟山)产业并购重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4.34%	52,724,077			
谢仁国	境内自然人	2.28%	27,688,595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7%	26,362,038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融汇54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88%	22,878,335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前海国际信托-前海利君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49%	18,160,484			
阿拉山口市弘通投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14,513,738			
翼丹	境内自然人	0.80%	9,726,302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7,29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王民,张永侠及王建新,王民、张永侠夫妇构成关联关系。 2.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谢仁国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7,119,196股股份。 股东翼丹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9,726,302股股份。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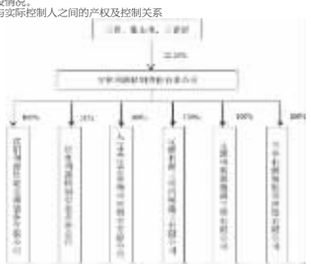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	14利源债	112227/32	2019年09月22日	74.0016	7.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日为2019年9月22日,因通达定节假日,付息日顺延至2019年9月23日。因公司资金链断裂,无法按期支付“14利源债”的本金及利息,公司债彩银券商资金,争取尽快兑付。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19年6月21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其发行的“14利源债”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维持了公司“C”的主体信用评级,同时维持了“14利源债”为“C”的债项评级。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284.87%	67.70%	217.17%
EBITDA全部债务比	-101.21%	-0.34%	-100.87%
利息保障倍数	-11.61	-4.76	143.91%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自2018年以来公司发生资金链断裂、债务逾期,司法诉讼等情况,导致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存在重大困难。为帮助公司走出困境,吉林省人民政府和辽源市人民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2019年1月22日吉林省国有投资平台公司与辽源市国有投资平台公司共同设立辽源市智隆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隆达”),2019年1月30日智隆达的全资子公司辽源市智隆达福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隆达福源”)与公司签订《产品委托加工合同》,智隆达福源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为公司纾困提供有力支持。2019年9月9日,公司收到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辽源中院”)《通知书》。《通知书》提到,2019年9月6日,辽源中院收到申请人刘同英、李春霖向辽源中院提交《破产重整申请书》,申请对本公司进行破产重整。辽源中院决定自2019年9月9日启动对本公司的预重整程序,2019年10月8日,经辽源市人民政府全权开展预重整并有丰富重整经验的深圳市前海资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商金控”)/深圳市元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维资产”)参与公司债务危机化解工作,深商金控/元维资产有意向参与公司重整工作,但未与公司签订有约束性条款,深商金控/元维资产已开展对公司基本情况的调研及梳理工作,并与股东及债权人就债务危机化解事宜进行沟通。2019年11月12日,公司收到辽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的《通知》(辽府办函(2019)30号),辽源市人民政府为顺利推进公司重整工作,妥善防范和化解上市公司风险,维护资本市场和社会稳定,决定成立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处置工作组,风险处置工作组开展了协助公司纾困及维护员工队伍稳定等相关工作。2019年11月14日沈阳利源被沈阳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沈阳中院”)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19年11月29日沈阳中院指定沈阳利源破产重整管理人,管理人已接管了沈阳利源,公司已不再控制沈阳利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2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1.96%,其中通过智隆达福源纾困方式取得委托加工费收入3,777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93.9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32.48%。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铝型材自产	132,046,762.81	374,474,122.32	-183.59%	-70.19%	-47.24%	204.81%
铝型材来料加工	11,944,812.53	44,083,174.29	-269.06%	-65.42%	-18.60%	373.70%
铝型材委托加工	37,770,304.35	168,561,710.06	-346.25%	100.00%	100.00%	100.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受融资环境及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项目建设的影响,公司流动资金紧张,难以保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采购。为帮助公司走出困境,吉林省政府和辽源市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吉林省国有投资平台公司与辽源市国有投资平台公司共同设立辽源市智隆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隆达”),其全资子公司智隆达福源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为公司纾困提供有力支持,2019年1月30日,公司与智隆达福源签订产品委托加工合同,合同签订后,智隆达福源将采购订单开采购原材料,委托公司加工生产;将提高公司产能利用率,确保公司良性发展。具体详见2019年1月31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签订产品委托加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2019年3月25日,吉林银行通过智隆达总额为14亿元的授信申请,其中9.1亿元为重组贷款,4.9亿元用于采购原材料,帮助利源精制恢复生产。2019年3月29日,吉林银行将其对利源精制享有的全部债权转让给智隆达及智隆达福源,智隆达及智隆达福源成为公司的债权人。2019年6月10日,智隆达福源与利源精制就双方于2019年1月30日签订的《产品委托加工合同》未尽事宜签订补充协议。具体详见2019年6月14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纾困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自2019年6月起公司通过智隆达福源纾困全面恢复生产经营,智隆达福源的纾困模式为:(1)智隆达福源直接与客户签订《产品购销合同》,智隆达福源面向全部客户进行产品销售,公司不再自行进行产品销售;(2)智隆达福源根据与客户签订的《产品购销合同》、《报价单》约定产品供货量、定价方式及交付时间,直接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招标、销售及合金等并指定送达至公司;(3)智隆达福源与公司签订《委托加工订单》委托公司进行产品加工;(4)智隆达福源以预付委托加工费方式向公司提供基本运营费用;(5)加工费结算方式为:每期订单加工费=每期营业收入×90%-每期销售订单中智隆达福源支付的原材料结算总额;智隆达福源在协议期内保底收益=(智隆达福源对公司拥有的债权资金9.1亿元+智隆达福源专项用于公司运营生产的资金)×年基准利率+智隆达福源基本运营管理费,协议期内智隆达福源实际收益低于保底收益的差额部分由公司承担。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报告期内业务模式由自主生产销售变为受托加工业务为主,业务模式发生重大变化。

2020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辽源市智隆达福源贸易有限公司续签《产品委托加工合同》的议案》,公司与智隆达福源就《产品委托加工合同》和《产品委托加工合同之补充协议》续期事项达成一致,并签署有关合同。合同签订后,智隆达福源将继续承接订单并采购原材料,委托公司加工生产;持续提高公司产能利用率,确保公司良性发展。具体详见2020年6月1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续签产品委托加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2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1.96%,主要系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无法采购充足原材料进行生产导致收入减少以及公司通过纾困机构智隆达福源进行委托加工业务收取委托加工费收入等所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93.9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32.48%,主要系报告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等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为规范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上四项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符合相关要求的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董事会通过	备注1
(2)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	董事会通过	备注2
(3)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财政部2019年6月9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董事会通过	本公司执行本准则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4)公司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财政部2019年5月16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	董事会通过	本公司执行本准则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备注1: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金融工具相关准则,新修订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即企业应按照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减少金融资产类别,提高分类的客观性和有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

(2)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准则由现行“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在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等方面做了调整和完善,金融工具披露要求也相应调整。

(5)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346,811.56	158,346,811.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	-150,000.00	
应收账款	47,085,609.41	47,085,609.41	
应收款项融资	150,000.00	150,000.00	
预付款项	15,780,163.16	15,780,163.16	
其他应收款	6,729,161,852.96	6,729,161,852.96	
存货	132,067,487.60	132,067,487.60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130,739.02	61,130,739.02	
流动资产合计	7,132,313,944.50	7,132,313,944.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2,522,787.60	52,522,787.60	
长期股权投资	3,045,650,000.00	3,045,6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19,646,689.91	3,219,646,689.91	
在建工程	8,573,238.72	8,573,238.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873,137.02	67,873,137.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1,879.30	1,271,879.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95,537,732.55	6,395,537,732.55	
资产总计	13,527,851,677.05	13,527,851,677.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9,870,983.06	2,509,870,983.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613,500.00	12,613,500.00	
应付账款	52,001,341.84	52,001,341.84	
预收款项	28,893,846.43	28,893,846.43	
应付职工薪酬	20,009,674.35	20,009,674.35	
应交税费	92,174,378.03	92,174,378.03	
其他应付款	1,941,062,496.59	1,941,062,496.59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2,917,935.02	412,917,935.0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69,534,154.32	5,069,534,154.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500,506.10	110,500,506.10	
应付债券	806,061,535.51	806,061,535.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47,341,391.28	447,341,391.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0,040,353.40	360,040,353.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2,903,875.29	1,772,903,875.29	
负债合计	8,322,666,487.69	8,322,666,487.69	
股东权益:			
股本	1,214,835,580.00	1,214,835,5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03,332,009.68	4,303,332,009.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9,523,701.86	59,523,701.86	
盈余公积	269,060,989.43	269,060,989.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76,272,791.60	-1,876,272,791.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970,479,489.16	3,970,479,489.16	
少数股东权益	5,073.77	5,073.77	
股东权益合计	3,970,484,562.93	3,970,484,562.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293,140,050.62	12,293,140,050.6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938,092.36	146,938,09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	-150,000.00
应收账款	47,085,609.41	47,085,609.41	
应收款项融资	150,000.00	150,000.00	
预付款项	15,780,163.16	15,780,163.16	
其他应收款	6,729,161,852.96	6,729,161,852.96	
存货	132,067,487.60	132,067,487.60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130,739.02	61,130,739.02	
流动资产合计	7,132,313,944.50	7,132,313,944.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2,522,787.60	52,522,787.60	
长期股权投资	3,045,650,000.00	3,045,6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19,646,689.91	3,219,646,689.91	
在建工程	8,573,238.72	8,573,238.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873,137.02	67,873,137.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1,879.30	1,271,879.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95,537,732.55	6,395,537,732.55	
资产总计	13,527,851,677.05	13,527,851,677.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9,870,983.06	2,509,870,983.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613,500.00	12,613,500.00	
应付账款	52,001,341.84	52,001,341.84	
预收款项	28,893,846.43	28,893,846.43	
应付职工薪酬	20,009,674.35	20,009,674.35	
应交税费	92,174,378.03	92,174,378.03	
其他应付款	1,941,062,496.59	1,941,062,496.59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2,917,935.02	412,917,935.0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69,534,154.32	5,069,534,154.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500,506.10	110,500,506.10	
应付债券	806,061,535.51	806,061,535.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47,341,391.28	447,341,391.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6,364,333.00	106,364,33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0,267,854.89	1,470,267,854.89	
负债合计	6,539,792,009.21	6,539,792,009.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4,835,580.00	1,214,835,5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03,282,009.68	4,303,282,009.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2,363,062.88	52,363,062.88	
盈余公积	269,060,989.43	269,060,989.43	
未分配利润	1,148,528,025.85	1,148,528,025.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88,059,667.84	6,988,059,667.8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527,851,677.05	13,527,851,677.05	

备注2: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修订通知》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7,969,167.55		47,235,609.41	
应收票据		11,164,252.53		150,000.00
应收账款		86,804,915.02		47,085,609.4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53,276,156.65		64,614,841.84	
应付票据		12,613,500.00		12,613,500.00
应付账款		440,662,656.65		52,001,341.84

(2)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将利润表“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研发费用”项目,补充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利润表新增“以概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该项目应根据“投资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损失,以“-”号填列。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公司根据修订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11月14日沈阳利源被沈阳中院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沈阳利源于2019年11月29日收到沈阳中院的《决定书》,《决定书》称沈阳中院已指定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沈阳利源破产重整管理人,管理人已接管沈阳利源,公司已不再控制沈阳利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沈阳利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合并范围发生重大变化。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ST利源　公告编号:2020-061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提前披露日期:2020年6月24日

●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原预计披露日期:2020年6月30日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0年6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现由于编制工作进展顺利,公司将提前完成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同意后,公司决定提前至2020年6月24日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ST利源　公告编号:2020-070
债券代码:112227　债券简称:14利源债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5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计提了坏账准备,2019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共计万元,明细如下表:

计提类别名称	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19年度扣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其他应收款	587,754.77	62.58
存货	1,692.65	0.17
长期股权投资	303,000.00	32.26
固定资产	85,657.20	9.12
在建工程	1,088.13	0.12
预计负债	130,954.98	13.94
合计金额	1,110,047.73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公司持有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利源”)100%股权,沈阳利源于2019年11月14日被沈阳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沈阳中院”)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19年11月29日沈阳中院指定管理人,管理人已接管了沈阳利源,公司已不再控制沈阳利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自公司丧失控制权之日起沈阳利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按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对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沈阳利源的往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鉴于沈阳利源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公司已经聘请专业律师协助公司收集破产重整相关案例,根据案例分析判断偿付能力,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参考法律意见书意见并按照最可能发生损失金额计提减值损失,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会计主体	记账科目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金额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6,467,492,373.76	90%	5,820,743,136.38
辽源市利源装满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11,000,000.00	90%	9,900,000.00
辽源利源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50,127,796.96	90%	45,115,017.26
长春市利源精制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66,242.09	90%	59,617.88
合计			6,528,686,412.80		5,875,817,771.52

(二)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报告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存货减值准备1,592.65万元。

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度拟计提金额(万元)
原材料	179.01
加工成本	764.43
在产品	285.32
库存商品	463.89
合计减值金额	1,692.65

(三)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持有沈阳利源股权,沈阳利源于2019年11月14日被沈阳中院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沈阳利源于2019年11月29日收到沈阳中院的《决定书》,《决定书》称沈阳中院已指定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沈阳利源破产重整管理人,管理人已接管了沈阳利源,公司已不再控制沈阳利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自公司丧失控制权之日起沈阳利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报告期内沈阳利源已经资不抵债,公司全额计提对沈阳利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企业	2019年度需计提金额(万元)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303,000.00
合计减值金额	303,000.00

(四)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自2018年以来发生资金链断裂、债务逾期、司法诉讼等情况导致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存在重大困难,公司虽在地方政府帮扶下,取得纾困资金进行